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 议于2025年10月30日在南通市通州湾商务中心酒店二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 式召开。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 事长董建刚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其中独立董事张 永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东莞市华立实业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 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 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3.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新聘任纪俊涛先生、彭金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结合公司年度业绩目标及其具体管理职务,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纪俊涛先生、彭金涛先生的薪酬标准。调整后的薪酬标准自其担任公司副总裁之日起执行。

- 3.1《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》-纪俊涛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3.2《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》-彭金涛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4.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4.1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-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4.2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- 4.3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4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5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6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总裁工作细则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7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8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- 4.9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10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 理制度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- 4.11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12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13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- 4.14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15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重大经营与投资管理制度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- 4.16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内部审计制度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17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- 4.18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-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上述子议案4.1至4.5项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;子议案 4.6至4.18 项制度修订、制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质押并购标的控股子公司 51%股权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